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打印编号：158339609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qj9wcl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2_030印刷厂；磁材料制品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MA4741YJ7R		
法定代表人（签章）	秦青华		
主要负责人（签字）	秦青华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秦青华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900169215590XX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付苏静	201805035410000056	BH002073	付苏静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付苏静	全文	BH002073	付苏静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付苏静

41088119901029302X

女

出生年月： 1990年10月

批准日期： 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 201805035410000056



仅用于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900169215590XX）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付苏静（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805035410000056，信用编号BH002073），主要编制人员包括付苏静（信用编号BH002073）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500169215590XX

名称 济源天创包装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根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7月0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咨询；清洁生产审核咨询；
 工程环境监测；污染防治技术推广；环保
 设备销售。（以上经营凡涉及法律、法规
 规定应经审批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济源市大峪镇政府西院
 内39号



登记机关
 2020年03月26日

仅用于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秦青华	联系人	秦青华		
通讯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 32 号				
联系电话	15515515123	传真	/	邮政编码	454850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 32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19-410825-23-03-062227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占地面积 (平方米)	7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8.1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6.03
评价经费 (万元)	/	投产日期	/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1、项目由来</p> <p>包装印刷是以各种包装材料为载体的印刷，在包装上印上装饰性花纹，图案或者文字，以此来使产品更有吸引力或更具说明性，从而起到传递信息，增加销量的作用。包装印刷在印刷行业与包装行业都占有很大的比重，是包装工程中不可缺少的一环。</p> <p>为抓住机遇，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租赁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现已建成厂房，投资建设“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投产后有利于当地区域的经济的发展，又促进了当地劳动力就业，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p>					

本项目租赁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空置车间。根据现场调查，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租赁大江公司车间后未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生产设备已安装到位，属未批先建（处罚决定及罚款单见附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起实施）规定，本项目属于“十二、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第 30 条、印刷厂；磁材料制品”，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委托，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调查、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的识别、资料收集与分析等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要点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上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委托书见附件 1）。

2、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因此，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项目已取得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项目代码为：2019-410825-23-03-062227（项目备案见附件 2）。

根据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谷黄路西段南侧，项目租用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无需征地，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同意进驻（证明见附件）。

3、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选址位于焦作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租用温县产业集聚区大江包装有限公司现有厂房。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北侧为大江包装有限公司空地，南侧为大江包装有限公司空地，东侧为大江包装有限公司空地，西侧为引黄渠。本项目生产车间距周围最近的敏感点南侧平王村约 75m，大江厂区距最近敏感点南侧平王村约 40m。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详见附图二。

项目选址及周边环境具有以下特点：

(1) 项目建设区域位于 SO₂ 总量控制区，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能源为电，属于清洁能源，符合 SO₂ 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2) 项目距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二级保护区边界最近约 14km，不在其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 项目距离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中张王庄滩地下水井群二级保护区外约 8km，不在其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4) 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西段南侧，厂区周围现状以其他企业为主，大江厂址南侧距离环境敏感点平王村 40m，本项目生产车间距离南侧环境敏感点平王村 75m，平面布置应考虑周边敏感点的制约因素，同时应强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5) 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属于新建项目，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UV 光解催化氧化处理装置+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与焦政办【2020】18 号文相符。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周边环境详见附图 2。

4、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基本情况及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基 本 情 况
1	工程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
2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 32 号
3	建设单位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4	建设性质	新建
5	工程投资	300 万元
6	占地面积	700m ²

7	劳动定员	20人（不提供食宿）
8	工作制度	年工作300天，每天一班，每班8小时

表2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700m ² 1F, 钢结构, 租赁现有车间
公用工程	给水	供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供电	国家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印刷废气、覆膜废气、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 经1套UV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 最终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噪声	距离衰减、厂房隔音、合理布局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桶 ②一般固废: 1个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处 ③危险固废: 1个10m ² 危废暂存间

5、主要生产设备

表3 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台数	备注
<u>1</u>	印刷机	<u>YAD-A</u>	<u>1</u> 台	印刷工序
<u>2</u>	复合机	<u>HDGF-A</u>	<u>2</u> 台	覆膜工序
		<u>GFQ-800/1100</u>	<u>1</u> 台	
<u>3</u>	干燥房	<u>6×1.5×2m</u>	<u>2</u> 台	电加热, 烘干工序
		<u>4×1.5×2m</u>	<u>1</u> 台	
<u>4</u>	制袋机	<u>600</u>	<u>3</u> 台	制袋工序
<u>5</u>	分切机	<u>WFQ-1300</u>	<u>2</u> 台	分切工序

6、产品方案及产量

本项目投产后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4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	单位	年产量	备注
印刷包装材料	t/a	800	农药包装袋等

7、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量

主要原辅材料及耗量见下表。

表 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

类别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原辅材料	PET 膜	t/a	217	外购
	PET 复铝膜	t/a	217	外购
	PE 膜	t/a	433	外购
	水性油墨	t/a	15.6	外购
	水性胶水	t/a	8	外购
	润滑油	t/a	0.1	外购
	电	万 kw·h/a	1	接国家电网
	水	t/a	315.6	供水管网

表 6 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1	PET 膜	PET 聚酯薄膜简称 PET 薄膜。特点是耐高温，好印刷，易加工，耐电压绝缘性好，防火能通过 UL 认证 94VTM-2 认证，环保有通过 SGS,ROSH 认证，是以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为原料，采用挤出法制成厚片，再经双向拉伸制成的薄膜材料。它是一种无色透明、有光泽的薄膜，机械性能优良，刚性、硬度及韧性高，耐穿刺，耐摩擦，耐高温和低温，耐化学药品性、耐油性、气密性和保香性良好，是常用的阻透性复合薄膜基材之一。但聚酯薄膜的价格较高，一般厚度为 0.12mm，常用做蒸煮包装的外层材料，印刷性较好

2	PET 复铝膜	<p>镀铝膜是采用特殊工艺在塑料薄膜表面镀上一层极薄的金属铝而形成的一种复合软包装材料，其中最常用的加工方法当数真空镀铝法，就是在高真空状态下通过高温将金属铝融化蒸发，使铝的蒸汽沉淀堆积到塑料薄膜表面上，从而使塑料薄膜表面具有金属光泽。由于它既具有塑料薄膜的特性，又具有金属的特性，是一种廉价美观、性能优良、实用性强的包装材料</p>
3	PE 膜	<p>PE 保护膜，全名为 Polyethylene，是结构最简单的高分子有机化合物，当今世界应用最广泛的高分子材料。PE 保护膜以特殊聚乙烯（PE）塑料薄膜为基材，根据密度的不同分为高密度聚乙烯保护膜、中密度聚乙烯和低密度聚乙烯</p>
4	水性油墨	<p>水性油墨简称水墨，柔性版水性墨也称液体油墨，他主要有水溶性树脂、有机颜料、溶剂及相关助剂经复核研磨加工而成。水性油墨主要成分为：水溶性聚氨酯 25%-35%，水 20%-35%，乙醇 2%-5%，颜料 10%-30%，聚乙烯蜡助剂 2%-5%。由于用水作溶解载体，水性油墨具有显著的环保安全特点：安全、无毒、无害、不燃不爆</p>
5	水性胶水	<p>水性胶水是环保型水溶性树脂胶黏剂，不含苯系物，符合国际环保标准。水性胶广泛用与过塑手挽袋、PE/纸、哑胶/纸的粘合等，胶膜耐低温性能特优，-30°C下，胶膜仍有较好弹性，干膜用水即可清理，不可与其他胶黏剂混用，挥发性有机物约占总量的 10%。长时间存放会有轻微分层，严禁太阳下暴晒</p>

8、用电及给排水情况

(1) 供电：本厂区的生产及生活用电，由国家电网统一供电，厂区设变配电系统，年总用电量约 1 万 kw·h/a。

(2) 供水：本项目用水由温县产业集聚区供水管网供给，年用水量为 315.6t/a。

(3) 排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9、职工定员及劳动制度

该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天一班，每班 8 小时（8: 00am-12: 00am; 2: 00pm-6: 00pm）。

10、总投资

该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全部为企业自筹资金。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租赁温县产业集聚区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空置车间。

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原有“年产4000万平方米纸箱及1000吨印刷包装物项目”于2016年11月24日通过了温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备案号为温环备【2016】7号，现已全部停产。

根据现场调查，厂区内现已有一家企业入驻，入驻企业建设项目为“河南风雅居木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张实木机拼板、11万套实木定制家具建设项目”，该项目已通过温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完成验收，并已投入生产。

本项目生产设备已安装到位，属未批先建（处罚决定及罚款单见附件）。环保措施现状建设情况：印刷机、复合机等设备已安装集气设施，有机废气通过UV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装置进行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现存问题及整改措施见下表。

表 7 本项目现存问题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序号	现存问题	整改措施
1	未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设一处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处
2	未设置危废暂存间	设一处10m ² 危废暂存间
3	干燥房未设置集气装置，属无组织排放	干燥房需设置集气装置收集烘干工序产生废气，并引入有机废气处理装置
4	印刷、覆膜工序未进行二次封闭	印刷、覆膜工序进行二次封闭
5	有机废气处理不满足现行环保要求	UV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装置后增加活性炭吸附装置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质、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土壤、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温县地处豫北平原西部，焦作市辖区南部，北纬34°52′~35°02′，东经112°51′~113°13′，东临武陟县，西邻孟州市，南滨黄河，与荥阳市、巩义市隔河相望，北依太行。温县南北宽24km，东西长31km，总面积482.37km²。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2、地形、地貌

温县位于黄河北岸黄沁河冲积平原，地势平坦，海拔102.3~116.1m，由于黄、沁河历史上多次泛滥、改道，形成了南滩北洼的中间岗地貌特征。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周围地势平坦。

3、气候、气象

温县属暖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受太平洋欧亚大陆等大范围地理因素的综合影响，一年中各季气候特点是：春季雨少风多，夏季天气炎热，雨量多；秋季秋高气爽，昼夜温差大，降雨逐渐减少，冬季寒冷干旱。

据统计，温县多年平均风速为1.9m/s，全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温县主要气象指标见下表。

表 8 温县主要气象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数据或特征	备注
1	多年平均日照时数	2511.7	/
2	多年平均气温	15.2℃	1月
3	多年极端最高气温	43.3℃	7月
4	多年极端最低气温	-17.8℃	/
5	多年平均降水量	586.5mm	/
6	多年最大降水量	932.8mm	/
7	多年最小降水量	281mm	/

8	多年平均风速	1.9m/s	/
9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62.0%	/

4、水资源

(1) 地表水

温县境内主要有黄河、沁河、济河、老蟒河、新蟒河、蚰蜒涝河等 13 条河流，全长 227km，平均年总径流量近 633 亿 m^3 ，其中济河、新蟒河、老蟒河、猪龙河等均属排涝河，涝时有水，旱时干涸。此外，国家重点项目南水北调工程也从温县境内通过。

黄河西从孟州市贾营流入温县，经祥云镇、赵堡镇境地到汜水滩流入温县，在温县境内 流经 28km，河宽一般在 500~1000m 之间，年平均径流量 535 亿 m^3 ，河水含沙量为 $6-7kg/m^3$ 。

沁河为黄河下游的支流，位于山西、河南两省境内，发源于山西省沁源县的霍山，经沁源、安泽等县进入河南境。在河南沁阳市接纳丹河后转向正东，经温县武德镇沿其北部边境而过，继续向东流入温县县西陶镇，并在温县县嘉应观乡汇入黄河。沁河在 1948 年前后为常流河，至上世纪 60 年代后，由于上游建闸挖渠灌溉农田，导致该河流进入本乡境内后经常断流，成为季节河。

老蟒河发源于山西阳城蟒山，经济源市向东流经孟州市，至招贤乡上苑村西南入温县县境，直流向东，同清风岭相携而行，到朱沟村西南有荣蚰涝河从北面汇入，向东至南平皋入温县县境，向东汇入沁河，最终入黄河。由于近期河道改变，目前老蟒河自孟州进水段为断流。老蟒河在温县境内全长 26.7km，流域面积 $220.8km^2$ 。老蟒河为温县城区污水的受纳水体。

新蟒河为分老蟒河水而开挖的新河。起自孟州市东韩村，在老蟒河南向东流，自招贤乡南部黄河滩区进入温县境，接纳北来猪龙河之水，东流到赵堡乡汜水滩东，入温县县境。温县境内全长 25.5km，流域面积 $123.9km^2$ 。

济河，又称济水，古水名，发源于河南省济源市，在武德镇自西向东流经徐堡、新村，在新村转向东南流动，途经胡冯吝、广庄后流入温县境内，并在大封镇境内与涝河交汇。

蚰蜒涝河发源于沁阳市木楼乡张庄村东南，流经温县番田镇、黄庄镇、岳村乡、温

泉镇，在温县县城太极大道东汇入荣涝河，最终与荣涝河一起向南汇入老蟒河。

猪龙河是古济水的前身，发源于沁阳市柏香镇宋庄西南，流经崇义镇、温县番田镇、招贤乡，在番田镇余村西与济蟒截排汇合，最终在招贤乡单庄村西汇入新蟒河。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南起丹江口水库的陶岔渠首，北至北京市颐和园的团城湖，输水干渠全长 1275 公里。南水北调总干渠在郑州市荥阳李村穿越黄河后，从温县赵堡东平滩进入焦作市，途经温县的赵堡、南张羌、北冷、武德镇四乡（镇），在沁河徐堡桥东穿越沁河。南水北调工程在焦作市境内线路总长 76.67 公里，其中温县段长度为 20.01km，设计流量 245~265 立方米/秒，设计水深 7 米，总干渠宽度约 70~280 米。

本项目最近的河流为项目北侧 930m 的新蟒河。

（2）地下水

温县为第四系冲积平原。在大地构造上位于豫西隆起和山西隆起的衔接地带，处于济源凹陷中部的南侧。县境北部与凹陷中隆起地带相连。县境南部邙山大断裂层横贯全境，温县全境构造呈东西向，且被北东向断裂三处切割，温县西有招贤断裂、徐堡断裂，东有赵堡、南张羌断裂，向西延伸，经县城北转为北东向，穿岳村乡方头村西侧，向西南展开与黄河断裂相接。其地层结构为新生界第四系地层，中生界及古生界地层埋藏很深，不见于地表。

本项目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地下水含水层以砂砾石和卵石为主。

5、土壤、植被、动植物

温县土壤均为潮土类，分黄潮土、褐潮土 2 个亚类，5 个土层，22 个土种，土壤呈偏碱性，pH 值在 8.2~9.15 之间。境内植被主要为人工栽培植物和农作物。主要树种为杨树、榆树、刺槐、柳树、泡桐及苹果树等。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高粱、水稻、谷子等。经济作物有棉花、花生、山药等。动物以人工饲养的畜禽为主，野生动物多为小型兽类以及鸟类、昆虫等。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未发现省级和国家级保护动植物。

相关规划

一、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修编（2015-2025）

（1）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在原有 13.77 平方公里的基础上新扩 7.53 平方公里，扩展后集聚区总面积 21.3 平方公里。原来 13.77 平方公里的区域范围不变，即东至经二十路，西至经一路，北至集北路（纬四路），南至滨河路（纬一路）。新扩区域范围为东至防护堤，西至祥云镇石渠村北王坟村西基本农田和滩涂地交界处，南至王园线，北至新蟒河堤南。

本次调整后的规划与原规划相比，原规划范围不变，向西新扩 7.53 平方公里。本次规划调整范围与河南生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修编的批复（豫发改工业【2016】136 号）范围一致。

（2）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15-2025 年，其中近期 2015-2020 年，远期 2020-2025 年。

（3）发展定位

以装备制造业、食品产业为主导产业，以泛家居制造业、仓储物流业、商贸服务业等混合产业为辅助产业，将温县产业集聚区建成全国著名四大怀药加工基地、豫北现代装备制造业发展示范区、温县经济产业发展的增长极、产城融合的复合型城市功能区。

该规划调整发展定位引入了泛家居制造企业。

（4）发展目标

①人口发展规模

近期规划人口 5.91 万人；远期规划人口 9.5 万人。

②总体发展目标

坚持以节约化、资源化和减量化为原则，完善循环经济体系，逐步完成现有企业的产业升级，完善循环经济产业链，促进温县产业集聚区的可持续发展。

I 近期发展目标（2015-2020 年）。

2015-2020 年是温县产业集聚区的加速发展阶段，主要是现有基础上做好园区布局

规划、配套设施建设、构建管理体系、引导产业集聚、招商引资等工作，完成标准化厂房建设，完善水、电、气、通讯、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健全管理服务机构。

到 2020 年底，力争实现入驻企业(项目)达到 400 家以上，主营业务收入突破 800 亿元，用地规模达 14.65 平方公里。

II 远期发展目标（2020-2025 年）

产业集聚区功能更加完善，产业优势更加明显，产品结构向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比较优势突出的高新技术产品为主发展，产业集群规模进一步扩大。力争到 2025 年，新入驻各类企业 100 家以上，产业集聚区内企业总数达到 600 家以上；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500 亿元以上，用地规模达 21.3 平方公里。

（5）产业空间布局

①空间结构

规划考虑交通条件、自然生态、产业布局特点等方面，规划产业集聚区形成“一廊、两心、四轴、多片区”的空间结构：

a、一廊——新蟒河生态景观廊道，沿新蟒河两侧各控制 100 米宽的防护绿地，形成滨河生态景观廊道。新蟒河是区域内重要的生态防护隔离廊道，在产业集聚区建设的同时，兼顾对河道水系进行保护。

b、两心——指一个行政办公中心、一个商贸物流中心。

c、四轴——指沿鑫源路和沿谷黄路的产业发展轴和沿司马大街、子夏大街形成的城市发展延伸轴。

d、多片区——指装备制造园区、食品产业园区、混合园区、行政办公区和商贸物流区。

②产业空间布局

根据集聚区产业分布现状和发展定位，规划产业集聚区形成以装备制造园、食品产业园区和混合产业园区为主体的综合产业集聚区。

a、装备制造园区

装备制造园区分两个区块，原规划范围的装备制造园区主要位于原规划的产业原

规划的产业集聚区东部，横贯产业集聚区经一路至奏庭路之间，用地面积 5.51 平方公里，同时在园区设置金水·温县新兴科技产业园项目。新扩区域装备制造园区位于西三路和裴岭东路之间，用地面积 6.07 平方公里，同时在该园区中北部设置泛家居制造区，建成特色家具产业。装备制造园区总用地面积 11.58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54.36%。

b、食品产业园区

食品产业园区仍在原规划范围内的位置，新扩区域不设置食品产业园区。原规划范围内布置东西两个食品产业园区。其中，西片区位于司马大街以东、慈胜大街以西、纬四路以南、鑫源路以北区域，为已建区域。东片区位于扩展区域的东部，即奏庭路以东区域。食品产业园区用地面积 2.64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12.40%。

c、混合园区

混合园区包括两个部分，原规划范围内的混合园区和新扩区域的混合园区。其中原规划范围的混合园区位于产业集聚区原规划范围中南部，聚鑫大街与奏庭路之间，以鑫源路南部区域为主，用地面积 3.09 平方公里。新扩区域混合园区位于平王西路与王坟西路之间，用地面积 3.18 平方公里。混合园区总用地面积 6.27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29.24%。

d、行政办公区

主要是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所在地，用地面积 0.07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0.33%。

e、商贸物流园区

规划设置两个商贸物流园区，一个位于原规划范围内的司马大街以东，经一路以西，集北路以南区域，鑫源路以北区域，用地面积 0.18 平方公里。另一个位于新扩区域的北冶中路、谷黄路、北冶西路和滨河南路所包围的区域，用地面积 0.56 平方公里。商贸物流园区总用地面积 0.74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3.47%。

(6) 用地布局规划

规划总面积 21.3 平方公里，其中现状建设用地约 13.88 平方公里，非建设用地约 7.42 平方公里。现状建设用地包括村庄建设用地、安保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等；非建设用地主要包括水域和农林（林地、园地、一般耕地、设施农用地）。

①工业用地

规划范围内的工业用地占地面积为 1168.16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88.49%。其中一类工业用地约 40.31 公顷，二类工业用地约 819.53 公顷，三类工业用地约 308.32 公顷。

②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主要为行政办公用地和文化设施用地，布置在集聚区管委会，占地面积约 18.02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1.37%。行政办公用地主要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和产业集聚区服务中心的用地，文化设施为已停建的安康园。

③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的商业服务设施用地主要为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和其他服务设施用地。占地面积约 11.19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0.85%。

④物流仓储用地

规划范围内现状物流仓储用地均是一类物流仓储用地，为岳村粮库以及河南麦香粮食购销储备有限公司和河南方欣谷物贸易有限公司的仓储用地。占地面积 7.36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0.56%。

⑤道路交通用地

规划范围内现状道路总用地为 108.53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8.22%，主要包括城市道路用地和交通场站用地（停车场）。产业集聚区现状道路系统基本成型，主要道路有司马大街（S237）、鑫源路、中福路、子夏大姐、纬一路天香大街、东三街、中业大街、X036（谷黄线）、X039 和 X032 等主次干路。

⑥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公用设施用地包括供水用地、供电用地、排水用地和消防用地，用地面积为 6.82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0.52%。

⑦村庄建设用地

规划范围内共涉及 6 个行政村庄建设用地。分别为祥云镇辖区内的盐东村、平王村、西沟村、裴新岭村、王坟村和岳村乡辖区内的关白庄一村。产业集聚区内现状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共计约 45.86 公顷，占总用地的 2.15%。

⑧安保用地

规划范围内有一处安保用地，位于产业集聚区中部，为县武警中队、县看守所和县拘留所，占地面积 6.48 公顷，占总用地的 0.29%。

(7) 给水工程规划

①供水现状

该区内现有各企业用水由温县产业集聚区供水管网供给。

②给水水源

利用产业集聚区现状给水厂供水，水源地在产业集聚区以南 2.7km 处，慈胜大街设输水干管（DN1000），从鑫源路引输水管（DN600）至水厂。该水厂设计供水能力为 5.0 万吨/日，近期可满足产业集聚区供水需求，远期需扩建，设计供水规模 10 万吨/日。

③水量预测

根据规划，集聚区远期新鲜水需水量为 10.0 万吨/天。

④给水管网规划

给水管网采用环状管道系统，结合给水主干管沿用水较集中且用水量较大的区域布置。主干道上给水管设预留口，预留口间距采用 200-250 米。

中水管网在产业集聚区单独敷设，自规划新建的污水厂中水回用系统中引出两条干管（DN600）供给规划区部分市政用水和工业用水。

消防用水依托产业集聚区给水管网进行规划，并进行消防校核。该规划不再单独规划消防给水管网。市政道路按 120 米的间距设置消防栓，消防水源为城市给水管道给

水。

(8) 排水工程规划

①规划原则

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完全分流制。雨水布置于道路中线下，污水管沿道路东、南侧布置。

②雨水工程规划

产业集聚区根据主要道路划分为四个大的排水区域；以熙思大街为分界，熙思大街以西雨水通过鑫源大街干管收集并汇入子夏大街主干管，最后排入新蟒河；熙思大街以东雨水通过奏庭路雨水主干管向南排入新蟒河；以平王东路为分界，平王东路以西通过谷黄路和谷黄路西延伸线干管收集并汇入裴岭东路干管，最后排入新蟒河；平王东路以东雨水通过谷黄路主干管收集并汇入北冶中路干管，最后排入新蟒河。

③污水量预测

规划远期污水量 8.0 万吨/天。

④排水设施

根据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布局，结合地形坡向，污水管网采用支装布置形式。产业集聚区沿中福路和鑫源大街、谷黄路、谷黄中路敷设污水主干管，其它道路上敷设污水干管、支管，然后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统一处理。

⑤污水处理厂规划

根据产业集聚区需要，规划新建 2 处污水处理厂即温县第二和第三污水处理厂。其中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产业集聚区鑫源路与和谐东路交叉口东南角，规划占地面积 6.7 公顷，设计规模 10 万吨/日，污水处理厂设计采用氧化沟处理工艺，一期处理能力 3.0 万 m^3/d ，二期处理能力 7.0 万 m^3/d ，总处理能力 10.0 万 m^3/d 。温县第三污水处理厂位于平王东路与滨河路交叉口西南角，规划占地面积 1.06 公顷，设计规模 2 万吨/日，近期污水处理能力为 1 万吨/日。

(9) 规划相符性分析

①战略定位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包装印刷项目，位于新扩区域的混合园区。

②用地类型相符性及功能分区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根据《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修编》（2015~2025年），项目所占地块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混合园区。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同意该项目入驻，详见附件。

③基础设施相符性分析

a.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温县产业集聚区供水管网供给。

b. 排水

目前项目所在区域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已经建成，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该污水处理厂位于产业集聚区鑫源路与和谐东路交叉口东南角。

综上所述，本项目从温县产业集聚区战略定位、用地布局及功能分区、基础设施等方面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

（12）本项目与产业集聚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与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见下表。本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混合园区内，通过分析本项目符合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的产业定位、准入条件，符合产业布局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因此本项目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及规划环评的要求。

表 9 与温县聚集区规划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产业政策	1、区内禁止建设污染严重的化工、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制、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畜禽养殖以及其他高耗能、污染严重的项目；禁止高耗水、高排水建设项目，同时限制化学药品制造、生物制品制造、制糖、屠宰、味精、柠檬酸、淀	本项目为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为包装印刷项目。不属于污染严重的化工、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制、造纸、印染、	符合

	<p>粉、淀粉糖等制品、酒精饮料及酒类原材料建设项目。</p> <p>2、对区内已有的化工、屠宰项目要严格限制其发展，必要时搬迁。</p> <p>3、区域内现有的限制类企业的搬迁安置，在符合产业政策，符合集聚区用地规划，采取有效的清洁生产工艺及环保治理措施的前提下，是可以接受的</p>	<p>选矿、炼油和畜禽养殖以及其他高耗能、污染严重的项目；</p> <p>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p>	
限制项目	<p>装备制造业：严格限制产能过剩项目，生产工艺技术装备落后和清洁生产水平低的项目。</p> <p>食品加工业：限制制糖、屠宰、味精、柠檬酸、淀粉、淀粉糖等制品、酒精饮料及酒类原材料建设项目。</p> <p>其他行业：1、限制化学药品制造、生物制品制造类原材料建设项目。</p> <p>2、对区内已有的化工、屠宰项目要限制其发展。城区老企业产业结构调整及搬迁以及符合国家重大产业布局的除外</p>	<p>本项目不属于化学药品制造、生物制品制造建设项目、不属于制糖、屠宰、味精、柠檬酸、氨基酸制造、淀粉、淀粉糖等制品、酒精饮料及酒类制造项目</p>	不属于限制项目
禁止项目	<p>装备制造业：1、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p> <p>2、禁止建设含粘土砂干型/芯铸造工艺的铸造项目；</p> <p>3、禁止建设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含氰沉锌工艺的电镀项目；</p> <p>食品加工业：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p>	<p>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禁止项目</p>	不属于禁止项目

基本 条 件	<p>1、项目要符合国家、省市产业政策和其他相关规划要求；</p> <p>2、区内新建项目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清洁生产水平以上，满足节能减排政策的要求；</p> <p>3、所有的入驻企业必须满足污染物达标排放的要求，对于潜在不能达标排放的项目要加强其污染防治措施建设，保证其达标排放；</p> <p>4、对各类工业固体废弃物，要坚持走综合利用的路子，努力实现工业废弃物资源化、商品化，大力发展循环经济；</p> <p>5、在集聚区具备集中供热或清洁能源使用条件时，新建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产业集聚区内燃料优先采用清洁能源（集中供热、供气除外）；</p> <p>6、产业集聚区内所有废水都要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配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企业不得单独设置直接排入周围地表水体的排放口</p>	<p>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清洁生产要求；本项目印刷废气、覆膜废气、烘干废气通过一套 UV 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15 高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废活性炭存放于危废暂存间，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废活性炭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能够满足集聚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p>	符合
鼓 励 项 目	<p>1、鼓励汽缸套及相关产品、汽车零部件及整车拼装生产；</p> <p>2、以生产大型隧道全断面掘进机、大型履带吊和全路面起重机、架桥机、沥青混凝土搅拌和再生成套设备等大型、新型施工机械项目；</p> <p>3、采用环保油漆或水溶性油漆的喷涂项目；</p> <p>4、以铝锭、铁锭、镁锭等金属为原料、采用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的熔铸项目；</p> <p>5、无氰、无铬等不涉及有毒有害原料的电镀</p>	<p>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限制项目，不属于禁止项目，不属于鼓励项目</p>	符合国 家产业 政策

	项目： 6、技术先进、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轻或无污染的高新技术行业； 7、以当地土特产为原料的农副产品加工高新技术企业； 8、辅助产业：泛家居制造业鼓励高档家具、照明、饰品、地板、橱窗、厨卫、水暖、通风、集成吊顶、浴霸、地暖等行业入驻，鼓励做大品牌优势		
投资强度	满足国土资发（2008）24 号文《关于发布和实施《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通知》的要求和产业集聚区内对入驻企业投资强度的要求。	项目已经由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入驻证明，项目投资强度符合相关的要求	符合

二、温县城市饮用水水源地

温县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即温县中张王庄黄河滩区地下水井群，位于温县县城南部温泉镇黄河滩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3°4'58.7"，北纬 34°52'46.0"。建设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服务范围为温县城区全部区域，服务人口 12 万人，共建有 8 眼取水井，各井间距为 130-337 米，取水井井深为 150 米，设计取水量 2 万吨/日。

该水源地采用地下水，地下水类型属第四系孔隙潜水层（组）。含水层自上而下以细砂、中砂、砂砾石、卵石分布，地下水属孔隙潜水型，蓄水量大，透水性较好，浅层地下水位埋深 15m 左右。单井涌水量 135m³/h 左右。该水源地主要以黄河侧渗和大气降水入渗补给为主。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环办〔2013〕107 号），共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 1000 米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东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下游 4850 米、西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上游 800 米、南至黄河中泓线的区域。

项目厂址位于温县中张王庄地下水井群约 8km，不在温县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区范围内。

三、南水北调中线工程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焦作段位于温县、博爱、焦作市及修武县境内，总干渠在荥阳市李村穿过黄河，即进入焦作境内。途经温县的赵堡、南张羌、北冷、武德镇四乡，在沁河徐堡桥东穿越沁河，经博爱的金城、苏家作、阳庙三乡，于博爱聂村穿过大沙河进入城区，自启心村北穿越解放区、山阳区，经马村城区，于修武县方庄镇的丁村进入新乡境内。渠段总长 76.67km，温县段长 20.01km。

根据《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调办[2018]56 号），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方案图宽度见下表。

表 10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宽度

地区	序号	分段桩号		分段长度	水源保护区采用宽度	
		起桩号	止桩号		一级	二级
温县 博爱县	1	穿黄工程北岸明渠段		9968.0	50	150
	2	HZ000+000.0	HZ006+560.5	6560.5	50	150
	3	HZ006+560.5	HZ009+27.3	2710.8	50	500
	4	HZ009+271.3	HZ010+458.3	1187.0	50	
	5	HZ010+458.3	HZ010+540.0	81.7	50	500
	6	HZ010+540.0	HZ011+474.8	934.8	50	500
	7	HZ011+474.8	HZ013+700.0	2225.2	50	500
	8	HZ013+700.0	HZ017+314.3	3614.3	50	500
	9	HZ017+314.3	HZ018+100.0	785.7	50	500
	10	HZ018+100.0	HZ025+400.0	7300.0	100	1000
	11	HZ025+400.0	HZ026+100.0	700.0	100	1000
	12	HZ026+100.0	HZ028+700.0	2600.0	100	1000

本项目选址位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的左岸，本项目距南水北调中线工程

二级保护区边界最近距离约 14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之内。

四、与《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规定	项目情况	相符性
<p>加大源头替代。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低 VOCs 含量涂料产品的技术要求，大力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在技术成熟的家具、集装箱、整车生产、船舶制造、机械设备制造、汽修、印刷等行业，全面推进源头替代。企业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排放绩效等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低于 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措施。提高涉 VOCs 排放行业环境保护准入门槛，原则上新建 VOCs 排放量大于 0.1 吨/年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区，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p>	<p>本项目属于包装印刷行业，选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内，使用水性油墨及水性胶水；印刷废气、覆膜废气、烘干废气通过一套 UV 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外排 VOCs 为 0.2844t/a，总量消减替代量为 0.5688t/a</p>	相符
<p>加强废气收集和处理。推进治污设施升级改造，通过采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密闭空间作业的，除行业有特殊</p>	<p>本项目印刷、覆膜工序在生产车间内实施二次封闭，印刷、覆膜、烘干废气通过一套 UV 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且</p>	相符

<p>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s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 2 千克/小时，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去除效率不低于 80%</p>	<p>去除效率不低于 80%</p>	
--	--------------------	--

综上所述，项目与《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相关规定相符合。

五、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见下表。

表 12 项目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规定	项目情况	相符性
<p>重点行业治理任务：包装印刷行业 VOCs 综合治理。重点推进塑料软包装印刷、印铁制罐等 VOCs 治理，积极推进使用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和环境友好型技术替代，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建设高效末端净化设施。重点区域逐步开展出版物印刷 VOCs 治理工作，推广使用植物油基油墨、辐射固化油墨、低（无）醇润版液等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和水印刷、橡皮布自动清洗等技术，实现污染减排。</p> <p>强化源头控制。塑料软包装印刷企业推广使用水性油墨、单一组分溶剂油墨，无溶剂复合技术、挤出复合技术等，鼓励使用水性油墨、辐射固化油墨、紫外光固化光油、低（无）挥发和高沸点的清洁剂等。印铁企业加快推广使用辐射固化涂料、辐射固化油墨、紫外光固化光油。制罐企业推广使用水性油墨、</p>	<p>本项目为包装印刷行业，印刷工序使用水性油墨；水性油墨、水性胶储存和输送过程保持密闭。印刷、覆膜工序在车间内进行二次封闭，且印刷、覆膜、烘干工序安装集气设施，废气经收集后排至 UV 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p>	<p>相符</p>

水性涂料。鼓励包装印刷企业实施胶印、柔印等技术改造。

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加强油墨、稀释剂、胶粘剂、涂布液、清洗剂等含 VOCs 物料储存、调配、输送、使用等工艺环节 VOCs 无组织逸散控制。含 VOCs 物料储存和输送过程应保持密闭。调配应在密闭装置或空间内进行并有效收集，非即用状态应加盖密封。涂布、印刷、覆膜、复合、上光、清洗等含 VOCs 物料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系统。凹版、柔版印刷机宜采用封闭刮刀，或通过安装盖板、改变墨槽开口形状等措施减少墨槽无组织逸散。鼓励重点区域印刷企业对涉 VOCs 排放车间进行负压改造或局部围风改造。提升末端治理水平。包装印刷企业印刷、干式复合等 VOCs 排放工序，宜采用吸附浓缩+冷凝回收、吸附浓缩+燃烧、减风增浓+燃烧等高效处理技术

综上所述，项目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关规定相符合。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现状

(1) 达标区判定

根据《2019 年河南省环境状况公报》，焦作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为中污染，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

(2)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本次评价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采用温县党政门户网站公布的温县城区 2019 年的全年监测数据。特征污染因子非甲烷总烃采用 2019 年 10 月河南宏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温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的现状空气监测数据，截止目前该区域环境质量状况没有发生明显变化，评价认为本工程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数据有效。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13 各污染物年平均浓度统计结果一览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项目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O ₃	CO	VOC _s
温县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71	121	16	38	107	1.1mg/m ³	430-840
质量标准	35	70	60	40	16	4mg/m ³	2000
最大超标倍数	1.03	0.73	-	-	-	-	-

由上表可知，SO₂、NO₂、O₃、CO 的平均浓度范围值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小时均值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环境质量标准浓度限值的相关要求；PM_{2.5}、PM₁₀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故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

(3) 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消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焦政〔2018〕20号）、《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号）等文件：规划期间实施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炭素等重点涉气企业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开展铸造行业综合整治，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严格煤炭减量替代，着力推进煤炭清洁利用，实施电代煤、天然气代煤、清洁煤替代工程；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全面加强石油化学、表面涂装、包装印刷、有机化工、加油站、储油库、规模化餐饮场所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综合采取车辆注销报废、限行禁行、财政补贴、排放检验、尾气提标治理等措施，积极推动国VI标准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提标升级，推广新能源汽车和清洁能源。

①NO₂ 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焦政〔2018〕20号）：规划期间全市燃气锅炉实施脱硝治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30mg/m³；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炭素等重点涉气企业完成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在采取上述措施后，规划年 NO₂ 年平均浓度能进一步降低。

②PM₁₀、PM_{2.5} 削减措施及目标

运输装备、装卸设备；持续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坚持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在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规划年 PM₁₀、PM_{2.5} 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

综上所述，在采取各项区域削减措施后，同时对于新申报项目，颗粒物、SO₂、NO_x、VOCs 实行总量控制，各因子规划年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

2、地表水

项目纳污水体为新蟒河。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数据采用温县党政门户网站公布的2018年度温县自动站对新蟒河汜水滩断面的监测数据。评价认为数据有效。具体监测数据统计见下表。

表 14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单位：mg/L**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COD	氨氮

新蟒河汜水滩断面	年均值	26.44	1.2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30	1.5

由上表可知，新蟒河汜水滩监测断面 COD、氨氮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现状

根据环境噪声划分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3 类标准，本项目周围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及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声环境现状调查结果见下表。

表 15 声环境质量监测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值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标准值
东厂界	52.5-53.6	44.8-45.5	昼：65，夜：55
西厂界	51.2-52.5	43.2-43.4	
南厂界	52.2-53.4	44.5-45.4	
北厂界	48.7-49.3	40.6-40.7	
平王村	49.6-50.1	41.3-42.2	昼：60，夜：50

由上表可知，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要求，敏感点平王村昼、夜间噪声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SO ₂	年平均值: 35μg/m ³
		NO ₂	年平均值: 40μ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值: 70μg/m ³
		PM _{2.5}	年平均值: 35μg/m ³
		CO	24 小时平均值: 4mg/m ³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 160μ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mg/m 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COD	30mg/L
		NH ₃ -N	1.5mg/L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河南省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1/1956-2020)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表1 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40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0kg/h
			无组织	表3 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 6mg/m ³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 (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非甲烷总烃	厂界无组织	印刷行业：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表 A.1	非甲烷总烃		车间外 1m 处 1h 平均浓度值：6mg/m ³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中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因子		工程总量指标 (t/a)	
	COD		0.0336	
	NH ₃ -N		0.0057	
	非甲烷总烃		0.2844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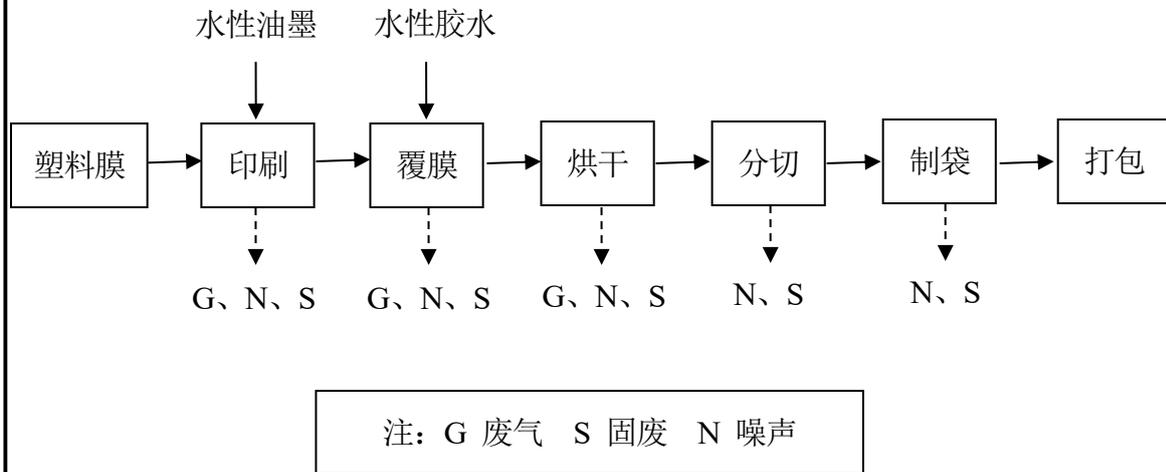


图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印刷：印刷过程所用油墨经设备供墨系统输送至印刷机墨盒内，后根据顾客所需的成品尺寸及样式，通过电脑数控印刷将设计好的图案或文字印刷于PET膜、PE膜上。本项目印刷过程使用水性油墨。

2、覆膜：覆膜工艺是使用复合机将印刷好的PET膜、PE膜涂上黏合剂（水性胶水）与PET镀铝膜粘合在一起的加工技术。此工艺的胶水经复合机管道抽入复合机内，再通过上胶胶辊均匀的涂在塑料膜上。为了使塑料膜之间更好的粘合，复合机工作过程中会进行加热（复合机为用电设备，加热为电加热），加热温度控制在50°C-60°C。

3、烘干：将覆膜完成后的印刷半成品人工运送至干燥房内进行烘干。烘干过程主要是为了使印刷半成品中的胶水达到合适的粘结强度，从而提高其产品的质量。干燥房使用电加热，房内温度控制在50°C-60°C，且仅在产品送入、取出时打开。

4、分切：烘干结束后，利用分切机将半成品边缘切割整齐。分切过程为物理切割。

5、制袋：根据客户对包装袋的成型要求，将分切后的半成品放入制袋机中，通过设备将原本为长条的半成品进行翻折、剪切成为指定规格。

6、打包：制袋完成后即可得到成品，最后通过人工打包包装袋入库。

主要污染工序：

类别	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印刷、覆膜、烘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水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SS
固废	生产工序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印刷工序	水性油墨桶
	覆膜工序	水性胶桶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印刷机、覆膜机、分切机、制袋机	机械噪声

二、主要产污环节分析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印刷、覆膜、烘干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1) 印刷工序废气

本项目印刷过程采用的油墨为环保水性油墨，在生产过程中，油墨挥发成分主要为乙醇，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原料组分资料，该水性油墨中乙醇含量2%-5%，本次环评按5%计。本项目油墨用量为15.6t/a，则本项目印刷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0.78t/a。

(2) 覆膜、烘干工序废气

覆膜过程使用水性胶通过覆膜机进行覆膜，覆膜后产品送入干燥房进行烘干处理使胶水达到合适的粘结强度。本项目水性胶中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总量的10%，水性胶使用量为8t/a，则覆膜、烘干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为0.8t/a。

综上所述，本项目印刷、覆膜、烘干工序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1.58t/a。

(3) 废气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现企业已在印刷机每个工位后方及每台复合机两侧覆膜处分别设置废气收集装置。

本次评价要求：在干燥房门口上方设置集气装置，收集干燥房打开时逸散出的废气；并将印刷、覆膜工序所有设备在车间内进行二次封闭。根据车间内印刷机与复合机的摆放位置现状，结合实际情况，企业拟在印刷机、复合机南侧、东侧及上方采用板材对其进行二次封闭（北侧、西侧依靠现有厂房），并在二次封闭部分设置一个推拉门（仅在人员及产品进出时打开）。印刷、覆膜、烘干工序废气通过各自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1套UV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装置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UV光解：利用紫外线灯产生高能紫外线光束照射废气，裂解气体中如：氨、三甲胺、硫化氢、甲硫氢、甲硫醇、甲硫醚、二甲二硫、二硫化碳和苯乙烯，VOC类，苯、甲苯、二甲苯等的分子链结构，使有机或无机高分子污染物分子链在高能紫外线光束照射下降解转变成低分子化合物，如CO₂、H₂O等。净化原理是利用高能高臭氧紫外线光束分解空气中的氧分子产生游离氧，因游离氧所携正负电子不平衡所以需与氧分子结合，进而产生臭氧。而臭氧对有机物具有极强的氧化作用，对臭气及其他刺激性异味有立竿见影的清除效果。该技术对有机废气的去除效率可达到30%以上。

低温等离子装置：低温等离子体是继固态、液态、气态之后的物质的第四态当外加电压达到气体的着火电压时，气体被击穿，产生包括电子、各种离子、原子和自由基在内的混合物。放电过程中虽然电子温度很高，但重粒子温度很低，整个体系呈现低温状态，所以称为低温等离子体。低温等离子体降解污染物是利用这些高能电子、自由基等活性粒子和废气中的污染物作用，使污染物分子在极短的时间内发生分解，并发生后续的各种反应以达到分解污染物的目的。净化原理如下：在放电过程中，电子从电场中获得能量，通过非弹性碰撞将能量转化为污染物分子的内能或动能，这些获得能量的分子被激发或发生电离形成活性团，当污染物分子获得的能量大于其分子键能的结合能时，污染物分子的分子键断裂，直接分解成单质原子或由单一原子构成得无害气体分子。安装简单方便。该技术对有机废气的去除率可达到30%以上。

活性炭吸附装置：主要包括一套活性炭过滤装置，经低温等离子处理后的有机废气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在活性炭多微孔及巨大的表张力等作用下，将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吸附，从而达到废气的净化，该套处理装置目前在喷烘废气处理中应用较为广泛。

该技术对有机废气的去除率可达到 60%~80%以上。

本项目采用“UV 光解+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工艺治理，处理效率不低于 80%，年工作时间为 2400h，集气装置收集效率按 90%计，收集系统设计风量为 20000m³/h。则工程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2844t/a，排放速率为 0.1185kg/h，排放浓度为 5.925mg/m³，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能河南省《河南省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中表 1 要求，同时能够《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 号）中有机废气去除效率的要求。

（3）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0.158t/a。

为进一步降低无组织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评价要求采取如下措施：生产设备合理化密闭、加强各污染源集气设施的日常检查和维护、提高集气效率，加强厂界绿化，以降低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此外，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生产车间、废气治理措施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装置以对企业的日常运行进行实时监控，同时预留有机废气在线监测位置；建立管理台账，记录企业生产和治污设施运行的关键参数，相关台账记录至少保存三年。

项目对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对厂界的贡献值进行了预测，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的厂界浓度为 0.0316~0.0542mg/m³，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文）中的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2mg/m³）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车间外 1m 处 1h 平均浓度值。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17

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废气量 (m ³ /h)	运行 时间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 效率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mg/m ³	kg/h
印刷、 覆膜、 烘干 工序	非甲烷 总烃	有 组 织	20000	2400h/a	产生量: 1.58t/a 产生速率: 0.658kg/h 产生浓度: 32.9mg/m ³	印刷、覆膜、烘干工序通过 UV 光解+低温等离子+活性炭 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建立 台账, 设置视频监控, 预留在 线监测安装位置)	80%	排放量: 0.2844t/a 排放速率: 0.1185kg/h 排放浓度: 5.925mg/m ³	40	1
		无 组 织	=	2400h/a	产生量: 0.158t/a	印刷、覆膜工序车间内二次封 闭; 生产车间内生产区门窗及 其他开口部位应随时保持关 闭状态, 安装视频监控等	=	排放量: 0.158t/a	厂界: 2.0mg/m ³	厂区内: 6mg/m ³

2、废水

(1) 生活废水

本项目职工总计 20 人，用水量按 50L/（人·d），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m³/d，每年工作 300 天，则合计用水量 300m³/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m³/d（240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200mg/L、200mg/L、25mg/L。生活污水经大江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2) 生产废水

①本项目水性油墨使用过程中需要与水 1: 1 混合，水性油墨使用量为 15t/a，则用水量为 15t/a。此处用水一部分在印刷过程中蒸发，剩余部分在后续覆膜及烘干工序中全部蒸发耗散，无废水外排。

②本项目需要定期对印刷机水性油墨盒进行清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油墨盒每 2 天清洗一次，清洗用水量 4L/次，则印刷机墨盒清洗用水量为 0.6t/a，损耗系数为 10%，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54t/a。由于本项目印刷机每个辊使用不同颜色油墨印刷（同一个辊固定使用一种颜色），因此印刷机不同辊的墨盒分别进行清洗，此部分清洗废水回用于相应颜色的水性油墨配料，无废水外排。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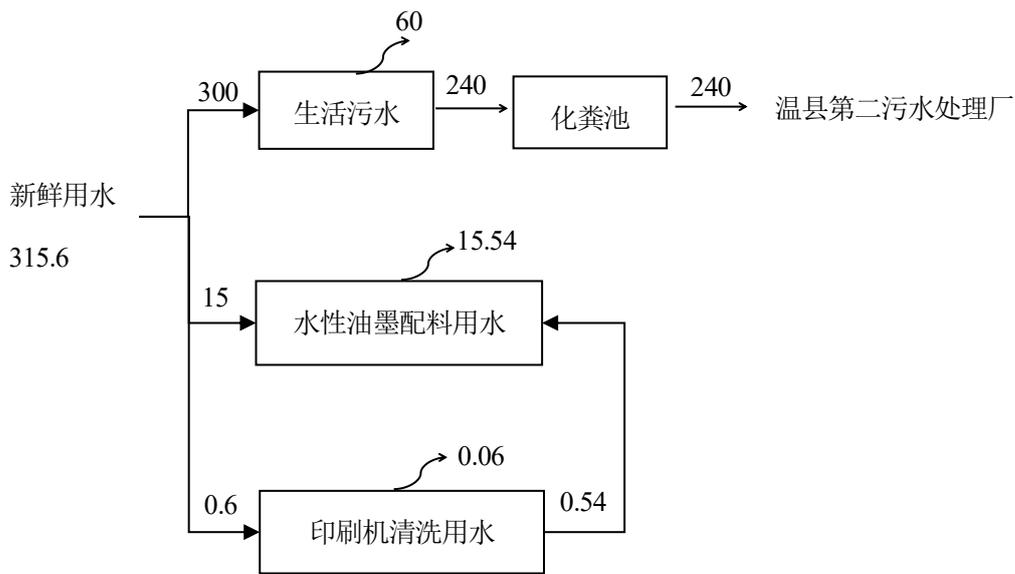


图2 项目水平衡图 m^3/a 散失量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印刷机、覆膜机、分切机、制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70~80dB(A)。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边角料以及员工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为印刷工序产生的水性油墨桶、覆膜工序产生的水性胶桶、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边角料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①不合格产品、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不合格产品、边角料产生率为10%。根据物料平衡，不合格产品、边角料产生量为89.06t/a，收集后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外售综合利用。

②员工生活垃圾：企业定员20人，生活垃圾按照0.5kg/人·d的产生量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3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定期拉走处理，不外排。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及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①水性油墨桶：本项目水性油墨使用量为 15.6t/a，包装方式为塑料桶装，包装规格为 20kg/桶，经核算，油墨桶产生量为 780 个/a，约 0.38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②水性胶桶：本项目水性胶使用量为 8t/a，包装方式为塑料桶装，包装规格为 25kg/桶，经核算，水性胶桶产生量为 320 个/a，约 0.32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③废活性炭：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的有机废气量约为 0.71t/a，按照有机废气量：活性炭量=1:4 的吸收比例，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2.84t/a。评价建议本项目活性炭装载量 0.6t（活性炭吸附装置外形尺寸为 1.2m×1.0m×0.8m，装填 2 套碳夹，每套碳夹装填 0.6m³ 活性炭，活性炭的填充密度一般为 0.3~0.6t/m³，本评价取填充密度为 0.5t/m³），可以满足本项目有机废气的吸附，废活性炭约两个月更换一次。废活性炭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印刷、覆膜、烘干工序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32.9mg/m ³ ,1.58t/a	0.1185mg/m ³ ,0.2844t/a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0.158t/a	0.158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240m ³ /a)	COD	200mg/L, 0.0480t/a	140mg/L, 0.0336t/a
		SS	200mg/L, 0.0480t/a	90mg/L, 0.0216t/a
		氨氮	25mg/L, 0.0060t/a	23.75mg/L, 0.0057t/a
固体废物	生产工序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89.06t/a	/
	印刷工序	水性油墨桶	0.38t/a	/
	覆膜工序	水性胶桶	0.32t/a	/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2.84t/a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3t/a	/
噪 声	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值为 70~85dB(A)			
其 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不新建厂房，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大江包装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车间生产，不存在施工期。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浓度，预测内容包括有组织排放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及无组织排放源对周围环境影响及对厂界浓度的贡献值。

(1) 预测因子

根据工程实际及排污特征，选取非甲烷总烃作为评价因子。

(2) 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下表。

表 18 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3) 污染源参数

项目主要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19 项目点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量/(m ³ /h)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1	印刷、覆膜、烘干废气	42	-96	108	15	0.4	20000	/	2400	正常	非甲烷总烃 0.1185

表 20

项目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中心坐标		面源 海拔 高度 /m	面源 长度 /m	面源 宽度 /m	与正 北夹 角/°	面源初 始排放 高度/m	年排放 小时数 /h	排放 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X	Y								
1	生产车间	69	-108	108	20	35	0	10	2400	正常	非甲烷总烃 0.0658

(4) 评价等级确定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有关评价等级划分方法，依据推荐的 AERSCREEN 估算模型，选择本项目污染源，分别计算其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估算模型参数、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评价等级划分依据见下表。

①估算模型参数

估算模型参数见下表。

表 2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C		43.3
最低环境温度/°C		-17.8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半湿润区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②估算模型预测结果

估算模型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2 主要污染源(点源) 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印刷、覆膜、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50	9.68	0.48
100	9.54	0.48
200	10.94	0.55
300	9.43	0.47
400	7.49	0.37
500	6.01	0.30
600	5.84	0.29
700	5.56	0.28
800	5.20	0.26
900	4.83	0.24
1000	4.48	0.22
1100	4.26	0.21
1200	4.08	0.20
1300	3.90	0.19
1400	3.72	0.19
1500	3.54	0.18
1600	3.37	0.17
1700	3.22	0.16
1800	3.07	0.15
1900	2.93	0.15
2000	2.80	0.14

2100	2.72	0.14
2200	2.64	0.13
2300	2.56	0.13
2400	2.49	0.12
2500	2.41	0.12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10.94	0.55
D10%最远距离/m	/	

表 23

主要污染源(面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25	69.05	3.45
50	57.90	2.89
100	40.91	2.05
200	24.27	1.21
300	18.17	0.91
400	14.81	0.74
500	12.65	0.63
600	11.62	0.58
700	11.01	0.55
800	10.49	0.52
900	10.03	0.50
1000	9.61	0.48
1100	9.23	0.46

1200	8.88	0.44
1300	8.56	0.43
1400	8.25	0.41
1500	7.97	0.40
1600	7.71	0.39
1700	7.46	0.37
1800	7.22	0.36
1900	7.00	0.35
2000	6.79	0.34
2100	6.59	0.33
2200	6.41	0.32
2300	6.23	0.31
2400	6.06	0.30
2500	5.90	0.29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69.05	3.45
D10%最远距离/m	/	

由以上预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max} 出现为综合车间面源排放的颗粒物, P_{max} 值为 3.45%, $D_{10\%}$ 为未出现。

③评价等级划分

本项目评价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24 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P_{max}
印刷、覆膜、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	10.94	0.55%
车间面源	非甲烷总烃	69.05	3.45%

表 25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由表 26 及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各排放源的最大占标率 $P_{\max}=3.45\%$ （车间面源），因此，根据导则中评价等级划分原则，确定本次评价环境空气评价等级为二级。

(3)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26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5.925	0.1185	0.2844
有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2844

表 2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3	
1	集气罩未收集	非甲烷总烃	加强集气设备维护、提高集气效率；加强车间的密闭性等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2.0	0.158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158

根据以上分析结果，评价认为本项目各污染源，外排废气污染物对评价区域的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4)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3840-91）规定，无组织

排入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工段）与居民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Q_m} = \frac{1}{A} C_m (BL^C + 0.25r^2)^{0.5} L^D$$

式中：Q_c——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kg/h；

C_m——污染物的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当地多年平均风速是 1.9m/s，根据项目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源强以及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和相应的标准浓度限值预测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结果见下表。

表 28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位置	污染因子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²)	环境标准 (mg/m ³)	参数值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 (m)	卫生防护距离取值 (m)
					A	B	C	D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658	700	2.0	400	0.01	1.85	0.78	2.068	5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根据项目周边环境调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现状及规划敏感保护目标（卫生防护距离图见附图）。南侧平王村与项目生产车间最近直线距离约 75m，与项目厂区最近直线距离约 40m，不在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评价建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要规划新的敏感保护目标。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本项目工程分析内容，项目产生的外排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m³/d（240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200mg/L、200mg/L、25mg/L。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29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名称		
		COD	SS	氨氮
本项目（废水量 240t/a）	废水产生浓度（单位：mg/L）	200	200	25
	产生量（单位：t/a）	0.0480	0.0480	0.0060
	化粪池处理效率	30%	55%	5%
	化粪池处理后浓度（单位：mg/L）	140	90	23.75
	化粪池处理后排放量（t/a）	0.0336	0.0216	0.0057

化粪池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本项目所依托化粪池收集厂区内现存两个项目的生活污水（本项目与河南风雅居木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张实木机拼板、11 万套实木定制家具建设项目）。河南风雅居木业有限公司项目验收时厂区内为旱厕，因此未对其废水进行检测。根据调查，厂区内旱厕现已改为水冲厕，化粪池容积为 8m³，河南风雅居木业有限公司现有员工 40 人，其废水产生量为 1.6m³/d；根据工程分析内容可知，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0.8m³/d，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可行。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排放水质预计为 COD140mg/L、SS90mg/L、NH₃-N23.75mg/L 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二级标准的要求和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COD 400mg/L、NH₃-N 32mg/L）。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在鑫源路与和谐东路交叉口东南角处，收水范围主要为温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设计采用“预处理+曝气沉淀池+A²/O+混凝沉淀+深床滤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3.0 万 m³/d。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水质为：COD：400mg/L，氨氮：32mg/L；出水达到国家现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规定的一级 A 标准。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水质为 COD：140mg/L，氨氮：23.75mg/L，因此能够满足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的进水要求（COD：400mg/L，氨氮：32mg/L）。

本次评价要求：合理设定污水排放口位置，在距排放口较近且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

图形标志牌并能长久保留，规范化排污口的有关设施，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类别为“N 轻工”中的“114、印刷、文教、体育、娱乐用品制造；磁材料制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属 IV 类项目。

因此，本项目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声源参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印刷机、覆膜机、分切机、制袋机等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噪声源参数见下表：

表 30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源强一览表 单位：dB(A)

名称	源强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印刷机	70-80	室内布置、基础减震	25-30
覆膜机	65-75	室内布置、基础减震	25-30
分切机	70-80	室内布置、基础减震	25-30
制袋机	70-80	室内布置、基础减震	25-30

（2）预测范围、点位与评价因子

噪声预测范围主要为厂界外 1m 内及敏感点平王村；预测因子为等效连续 A 声级。

（3）预测模式及预测结果

本次噪声预测仅考虑声波随距离衰减 A_{div} ，本项目整个生产车间外墙可视为面源。设距离为 r ，面声源宽度为 a ，长度为 b 。声环境预测模式如下：

当 $r \leq a/\pi$ 时，几乎不衰减（ $A_{div} \approx 0$ ）；

当 $a/\pi \leq r \leq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 3 dB，类似线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10 \lg(r/r_0)$ ）；

当 $r \geq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dB，类似点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20 \lg(r/r_0)$ ）

即

$$L_A(r) = L_A(r_0) - 20\lg(r/r_0)$$

基本公式: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L_A(r) = 10\lg\left(\sum_{i=1}^n 10^{0.1(L_{pi}(r) - \Delta L_i)}\right)$$

上述式中: $L_p(r)$ -距离声源 r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dB;

r -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 m;

r_0 -参考位置距离声源的距离, m;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dB;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bar} -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L_A(r)$ -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 (A) ;

$L_{pi}(r)$ -预测点 (r) 处, 第 i 倍频带声压级, dB;

ΔL_i -第 i 倍频带的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B。

根据噪声预测模式, 对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平王村贡献值进行预测计算, 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东厂界	32.2	/	32.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达标
西厂界	45.4	/	45.4		
南厂界	42.8	/	42.8		
北厂界	34.8	/	34.8		
平王村	30.1	49.3	49.4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达标

从上表可知, 本项目正常生产时四周厂界昼夜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敏感点昼夜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边角料、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废活性炭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1）一般固废

①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89.06t/a，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联系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不外排。

针对工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评价要求企业建设防风、防雨的规范化一般固废暂存间，要求贮存场所地面须作硬化及防渗处理等，贮存时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②职工生活垃圾

企业定员 20 人，生活垃圾按照 0.5kg/人·d 的产生量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 3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定期拉走处理，不外排。

（2）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以及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①水性油墨桶

本项目水性油墨桶产生量约 0.38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②水性胶桶

本项目水性胶桶产生量约 0.32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③废活性炭

本项目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约为 2.84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本项目危废情况、危废特性汇总见下表。

表 32 本项目危险废物特性汇总一览表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主要成分	形态	产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水性油墨桶	HW49	900-041-49	0.38t/a	生产	水性油墨	液态	1个月	T/In	危废暂存间暂存,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2	水性胶桶	HW49	900-041-49	0.32t/a	生产	水性胶	液态	1个月	T/In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2.84t/a	设备维修、保养	矿物油	液态	2个月	T, I	

表 33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一览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水性油墨桶	HW49	900-041-49	生产车间北侧	10m ²	塑料桶装	1t	半年
	水性胶桶	HW49	900-041-49			塑料桶装	1t	半年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铁制容器密闭封存	2t	半年

针对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本评价要求建设规范的危废暂存间，将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存放于危废暂存间中，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废活性炭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废暂存间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规定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泄漏等措施，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并设有危险废物标识牌，定期检查，防治二次污染。

管理要求：

①建设单位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征、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

②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危险货物转移转联管理办法》，实行五联单管理制度，危废产生单位应如实填写联单中产生单位栏目，并加盖公章，经交付危废运

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将联单第一联副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二联交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联单第一联正联及其余各联交付废矿物油运输单位随废矿物油转移运行。

③必须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④本次评价要求危废暂存间采取相应的防渗漏措施，防渗要求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防渗层为至少1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等措施。

综上，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 964-2018）“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中的“全部”，属IV类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7、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厂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西段南侧。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建设。

（1）项目距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二级保护区边界最近距离约为14km，距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边界约8km，均不在其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2）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经治理后能够达标排放，排放量小且不涉及重金属物质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影响生产安全的物质，符合文件中对分区分类准入政策的要求。

（3）项目温县产业集聚区内，所在区域交通便利，水、电条件好，能够满足生产、生活需要。厂区平面布置基本合理；在设定的50m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存在环境敏感点。在采取评价要求和建议的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区域环境仍可保持现有功能水平。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选址可行。

8、环境管理及监控

(1) 环境管理

企业设置 1-2 名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具体落实项目的各项环保工作。具体为：

①负责监督检查 UV 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

②做好 UV 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等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及维护，建立各污染源档案及环保设备运行纪录；

③结合具体情况开展自行监测活动，可通过委托其他监测机构代为开展自行监测。

④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厂区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建立完整的危废台帐，对危废的收集、转运、贮存、处置等环节进行全过程监管，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

⑤规范化排污口的有关设施，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

⑥做好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环保技能培训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和业务素质。

(2) 环境监控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指南总则》（HJ819-2017）中要求，本项目设立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活动，结合具体情况，建设单位可委托其他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排污单位对委托监测的数据负总责。

表 35 环境质量监控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半年 1 次， 每次两天	①《河南省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 ②《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③《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界四周			
噪声	四周厂界	噪声	每季度 1 次，每次两天，昼、夜各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9、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区域特征，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见下表。

表 36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一览表

控制因子	工程总量指标 (t/a)
<u>COD</u>	<u>0.0336</u>
<u>NH₃-N</u>	<u>0.0057</u>
非甲烷总烃	<u>0.2844</u>

10、污染防治措施汇总及环境保护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1 万元，占总投资的 6.03%。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见下表。

表 37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估算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设备（设施）名称	投资额 (万元)
废气	印刷、覆膜、烘干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①UV 光解催化氧化装置+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1 根 15m 排气筒；②印刷、覆膜工序二次封闭	15
废水	生活污水	1 座 8m ³ 化粪池	/
噪声	产生噪声各设备	所有设备室内布置、减振基础	1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0.1
	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1 个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废活性炭	1 个 10m ² 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	1
环保投资总计			18.1
本次工程总投资			300
占总投资比例 (%)			6.03

表 38 工程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设备（设施）名称	控制标准
废气	印刷、覆膜、烘干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①UV 光解催化氧化装置+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1 根 15m 排气筒；②印刷、覆膜工序二次封闭
		《河南省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

			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通知》 (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废水	生活污水	1座8m ³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96) 二级
噪声	产生噪声设备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年修改单
	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1个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水性油墨桶、水性胶桶、废活性炭	1个10m ²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印刷、覆膜、烘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	UV光解催化氧化装置+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1根15m排气筒	《河南省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SS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二级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一般固废暂存间储存，定期外卖	妥善处理，不造成二次污染
		生活垃圾	垃圾桶，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	水性油墨桶	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收集后统一交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妥善处理，不造成二次污染
		水性胶桶	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收集后统一交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活性炭		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收集后统一交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室内布置、基础减震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经处理后满足排放要求。因此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300 万元，在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 32 号，租用现有厂房及其他辅助设施建设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同时项目已取得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项目代码为：2019-410825-23-03-062227。因此，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选址符合性结论

项目厂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西段南侧，项目距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二级保护区边界最近距离约为 14km，距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边界约 8km，均不在其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所在区域交通便利，水、电条件好，能够满足生产、生活需要。厂区平面布置基本合理；在采取评价要求和建议的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区域环境仍可保持现有功能水平。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选址可行。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印刷、覆膜、烘干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通过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 1 套 UV 光解催化氧化+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印刷、覆膜工序在车间内进行二次封闭；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印刷机、覆膜机、分切机、制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室内布置、减振基础等措施后，可得到有效衰减，厂界昼夜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昼夜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边角料集后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外售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定期拉走处理，不外排。危险废物主要为印刷工序产生的水性油墨桶、覆膜工序产生的水性胶桶、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收

集后存放于危废暂存间中，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工程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在采取评价要求和工程设计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源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技术成熟，经济合理，污染物去除率有保证，措施可行。因此，在采取项目设计及评价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区域环境仍可保持现有功能水平。

4、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排污特点及当地环境质量状况，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见下表：

表 39 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控制因子	工程总量指标 (t/a)
<u>COD</u>	<u>0.0336</u>
<u>NH₃-N</u>	<u>0.0057</u>
非甲烷总烃	<u>0.2844</u>

5、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3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8.1 万元，占总投资的 6.03%。

二、评价建议

- 1、建设单位应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保资金落实到位。
- 2、建议将生产车间内生产设备平面布置合理规范化，以便于废气集中收集和处理。
- 3、加强环保设施运行中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4、加强设备及风管各系统之间密封性能检查力度，发现破损及时修整，减少废气产生节点，减轻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 5、加强车间与办公区之间的绿化，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综上所述，在做到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而言，该项目可行。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2020 年 6 月 24 日，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在温县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召开。参加会议的有温县环境保护局、评价单位（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以及特邀专家共 8 人，会议成立了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会前与会人员查看了项目选址及周围环境状况，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情况和评价单位对《报告表》的介绍，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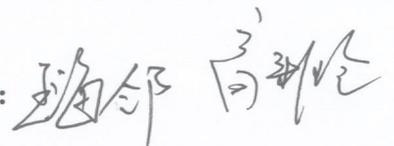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位于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 32 号，总投资 300 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已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由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019-410825-23-03-062227。

二、报告表整体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为规范，评价目的明确，评价因子筛选和工程分析符合项目特点，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补充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三、建议报告表补充修改内容如下：

- 1、核实项目建设性质，完善报告相关内容，补充相关附件；
- 2、补充项目拟建厂区内现有项目种类，建设情况和验收情况，完善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 3、核实项目原辅材料种类、数量，细化生产设备一览表，细化项目生产工艺；
- 4、核实项目废气源强，细化项目废气密闭及其要求，优化无组织废气收集措施，论证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核实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量，补充无组织废气厂界浓度影响分析，补充大气自查表，核实总量指标；补充大气在线监测要求；
- 5、补充废水排放口设置要求，核实固废、危废种类、产生量、处置措施和去向；补充车间防渗要求；
- 6、补充对企业厂区管理相关要求，核实环保投资一览表，细化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和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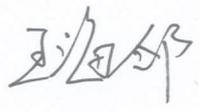
专家组：

2020年6月24日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名
组长	王海邻	河南理工大学	副教授	王海邻
成员	高彩玲	河南理工大学	副教授	高彩玲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		
专家组成员	王海邻、高彩玲	专家组长	王海邻
评价单位联系人	崔雅文	联系电话	13137049075
序号	审查意见	对应修改内容	
1	核实项目建设性质，完善报告相关内容，补充相关附件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1、P2	
2	补充项目拟建厂区内现有项目种类，建设情况和验收情况，完善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8、P53	
3	核实项目原辅材料种类、数量，细化生产设备一览表，细化项目生产工艺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4、P5、P32	
4	核实项目废气源强，细化项目废气密闭及其要求，优化无组织废气收集措施，论证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核实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量，补充无组织废气厂界浓度影响分析，补充大气自查表，核实总量指标；补充大气在线监测要求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33-P36 及附件 7	
5	补充废水排放口设置要求，核实固废、危废种类、产生量、处置措施和去向；补充车间防渗要求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48、P51-P53	
6	补充对企业厂区管理相关要求，核实环保投资一览表，细化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和车间平面布置图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53-P56 及附图三、附图四	
专家意见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2020 年 10 月 21 日</p>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		
专家组成员	王海邻、高彩玲	专家组长	王海邻
评价单位联系人	崔雅文	联系电话	13137049075
序号	审查意见	对应修改内容	
1	核实项目建设性质，完善报告相关内容，补充相关附件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1、P2	
2	补充项目拟建厂区内现有项目种类，建设情况和验收情况，完善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8、P53	
3	核实项目原辅材料种类、数量，细化生产设备一览表，细化项目生产工艺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4、P5、P32	
4	核实项目废气源强，细化项目废气密闭及其要求，优化无组织废气收集措施，论证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核实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量，补充无组织废气厂界浓度影响分析，补充大气自查表，核实总量指标；补充大气在线监测要求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33-P36 及附件 7	
5	补充废水排放口设置要求，核实固废、危废种类、产生量、处置措施和去向；补充车间防渗要求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48、P51-P53	
6	补充对企业厂区管理相关要求，核实环保投资一览表，细化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和车间平面布置图	此项修改见报告表 P53-P56 及附图三、附图四	
专家意见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同意修改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高彩玲</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21日</p>		

委 托 书

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委托你公司为我单位“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将按时准确提供有关资料，咨询费用依照相关文件及合同执行，请据此展开工作。

委托单位：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盖章）

2019 年 12 月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19-410825-23-03-062227

项目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825MA4741YJ7R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32号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无需征地, 利用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在车间及其它设施进行建设, 建筑面积约700平方米。生产工艺: 原料购进—印刷—覆膜—烘干—分切—制袋—打包。主要设备: 印刷机、覆膜机、分切机、制袋机、干燥房等。产品用于家具、工业品包装等。

项目总投资: 3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证 明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年产 800 吨包装材料项目位于温县谷黄路西段南侧，该项目租用大江包装现有车间及其它设施进行建设，无需征地，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同意进驻。（此证明仅用于企业办理环评使用）

特此证明

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11 月 25 日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备案申请表（试行）

建设单位（盖章或签名）：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万平方米纸箱及 1000 吨印刷包装物项目			
建设地点	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	占地面积	33333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	蔡春英	联系人	徐晓东	联系电话 18839132688
总投资（万元）	14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5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二、项目内容及规模（工业项目要说明产品规模、原辅材料、生产工艺、产品设备、产污环节等；服务类项目要说明面积、人员、所用燃料等，餐饮类项目还要说明灶头情况）</p> <p>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新建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占地 50 亩，总投资 14000 万元，建设年产 4000 万平方米纸箱及 1000 吨印刷包装物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库房及其他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30951m²，其生产车间 25536m²，办公楼及其他配套设施 5415m²。（厂区平面图见附图）项目拟用职工 60 人，一班制生产，年工作日 300 天。</p> <p>原料：瓦楞纸板 4000 万平方、水性油墨 30t/a、洗车水 20t/a、棉纱 1t/a 等</p> <p>主要设备：水性纸箱印刷机 2 套设备型号 SY-1600×2000、纸板高速自动水性印刷开槽切角成型机 1 套 SYQIK-2500III B1 系列、高速开槽机 1 台、全自动带清废纸箱平压模切机 1 套、高速钉箱机 1 台。</p> <p>纸箱包装印刷生产工艺：外购原材料 → 裁纸 → 印刷 → 磨光（外协） → 裱胶（外协） → 制模（外协） → 成品</p> <p>纸箱生产工艺：外购原材料 → 开槽 → 模切 → 钉箱 → 成品</p> <p>项目运营期主要产生污染物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废气：印刷机产生的油墨废气和洗车水挥发的乙醇蒸汽均按挥发性有机物计。 2、废水：生活污水。 3、固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瓦楞纸、废油墨桶、废洗车水、废活性炭、废棉纱和员工生活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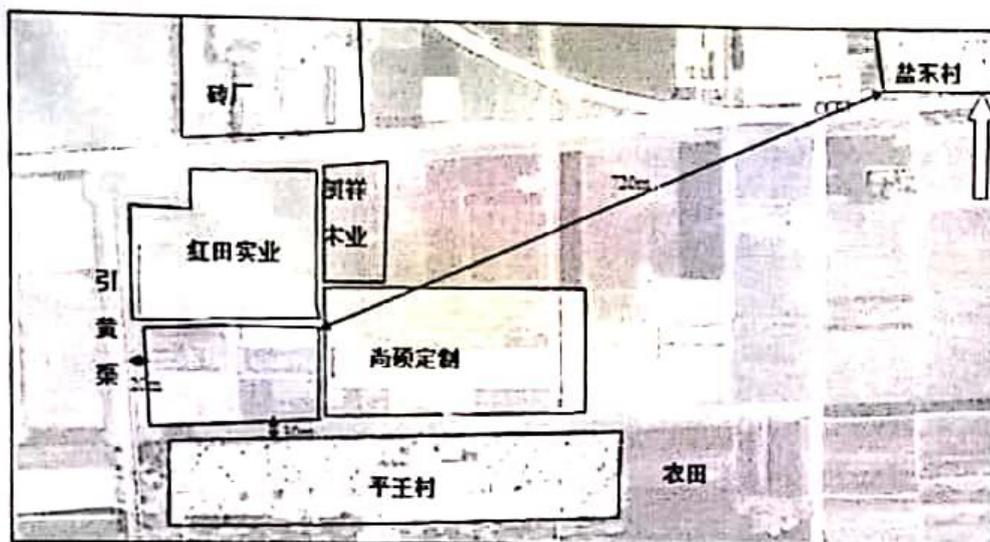
4、噪声：开槽机、模切机、印刷机等产生的设备噪声。

三、周围环境简况（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情况，并附项目周围的主要街道、单位、建筑分布状况示意图和经营场地坐标；如非占用整栋房屋，须注明上下层情况）

项目位于园区 城市建成区（在 区域 ）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保护区等禁止开

示意图：



六、申请人郑重承诺

1.填写此表之前，申请人已仔细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知晓相应的权利和义务，承诺项目属于备案范围。

2.承诺所填各项内容真实、可靠，如存在瞒报、漏报、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3.承诺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河南省蓝天工程行动计划》等要求。

4.承诺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环保厅关于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的通知》等环评管理文件的要求。

5.承诺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重新申报备案或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相应的环保手续。

6.按要求严格落实相应的环保措施，承诺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或河南省相应排放标准要求。

签名（盖章）：

蔡春英

七、备案意见

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平方米纸箱及1000吨印刷包装物项目环境影响已备案，备案号为温环备（2016）7号。你单位应自觉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环保责任，依法经营、友好经营。

2016年11月24日（盖章）



- 注： 1. 该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和环境保护部门各执两份。
2. 表格中一至六项由建设单位填写，七项由环保部门填写。
3. 第六项承诺中相关要求，地市环保部门可根据情况进一步细化。

租赁协议

出租方（甲方）：温县大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就乙方租赁甲方厂房及原有设备相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自愿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方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将自有的钢结构厂房、厂房内设备及办公区，租赁给乙方做生产使用，租赁期限为十年，及自2019年9月10日至2029年9月10日止。厂房建筑面积约700平方米。

二、签约合同缴纳第一年租金10万元，租金实行年缴。租期内乙方所发生的水、电、通讯、租赁等税费由乙方缴纳。

三、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作生产使用，如乙方用于其他用途，需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四、租赁期间，乙方应保持厂房及办公原貌，不得随意拆改建筑物、设施、设备。

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三日内进行维修，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进行非法经营活动，办理相关的生产经营手续，甲方应予配合办理。

六、租赁期间，如遇到不可抗拒的原因或政府动迁造成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代表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代表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MA4741YJ7R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秦青华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包装材料、塑料包装物、印刷材料、包装膜、家具包装膜的生产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32号

登记机关



附件六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温县环境保护局

温环罚决(2020)第33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秦青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25MA4741YJ7R

地 址：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 32 号

2020年8月17日，我局监察大队执法人员对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未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建设。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未经法律规定的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该项目审批部门不得批准其建设，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的规定，已构成违法。

以上事实有我局调查询问笔录、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和现场照片等证据为凭。

我局于2020年9月2日以《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温环罚先告(2020)第33号)告知你单位享有陈述、申辩(听证)权。你单位未向我局提出陈述、申辩(听证)申请。

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河南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确定你单位的违法行为属于较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参照《河南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有关规定。我局对你单位环境违法行为作出以下处理决定:

- 1、责令停止违法行为;
- 2、处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三罚款(90000元)。

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指定银行和账号。

收款银行:温县农业银行营业部

户 名：温县财政局非税收入专户

账 号：319 101 040 005 953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温县人民政府或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洛阳铁路运输法院依法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河南省
温县环境保护局
政府非税收入票据

票据代码: 豫财-410103
票据批号: 1483380
No. 1483380

代收银行编号:
执收执罚单位 (盖章): 温县环境保护局
2020年09月24日
票据校验码: 3070

缴款人名称	缴款通知书 (处罚决定书) 号码		0015503
	数量	标准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项目编码			金额
800099015	环境保护收入		90000.00
合计	人民币 (大写):		90000.00



机打票据 手写无效 玖万元整
开票人:

第一联 收据联

附件八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 500 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SO ₂ 、NO ₂ 、O ₃ 、CO、PM _{2.5} 、PM ₁₀) 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 5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 t/a	VOCs: (0.2844)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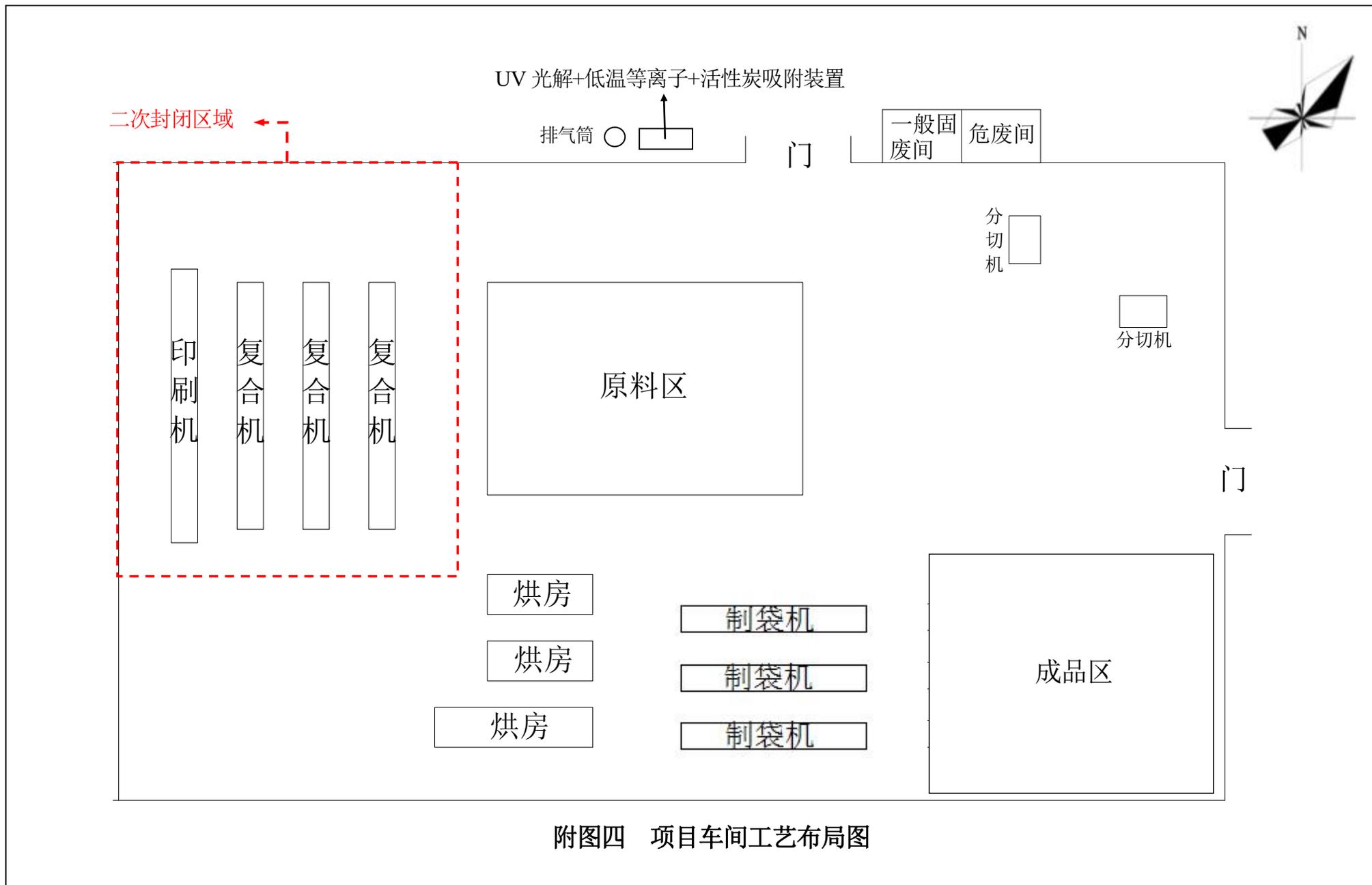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REVISION OF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PLANNING FOR WENXIAN INDUSTRY CLUSTER AREA (2015-2025)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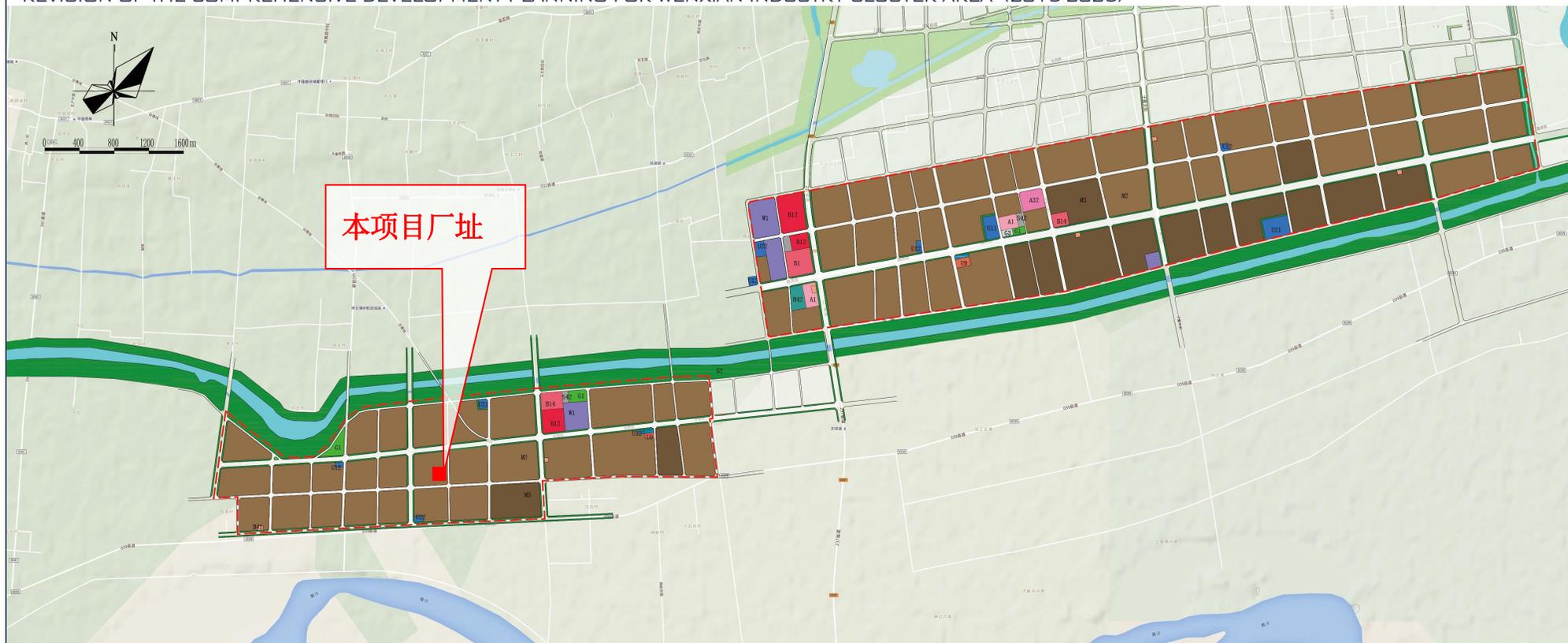
- 装备制造园区
- 食品产业园区
- 混合园区
- 商贸物流园区
- 行政办公区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5.09

附图五 温县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规划图

REVISION OF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PLANNING FOR WENXIAN INDUSTRY CLUSTER AREA (2015-2025)



本项目厂址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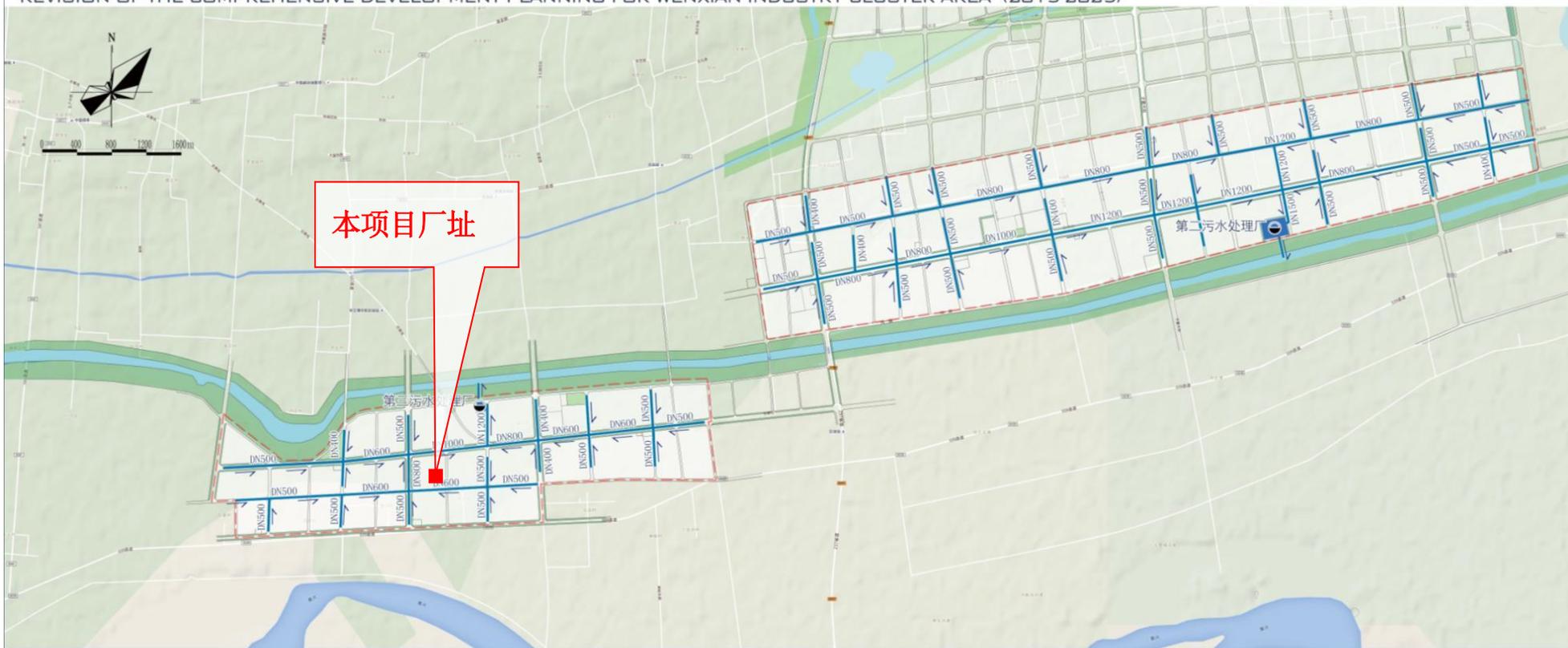
A1 行政办公用地	B14 旅馆用地	D11 供水用地	D14 消防用地	G1 公园绿地	道路
A32 中等专业学校用地	M2 二类工业用地	D12 供电用地	D19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G2 防护绿地	规划边界
B1 商业用地	M3 三类工业用地	D21 排水用地	B41 加油加气站用地	G3 广场用地	水域
B12 批发市场用地	W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D22 环卫用地	S42 社会停车场用地	G42 安保用地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5.09

附图六 温县产业集聚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REVISION OF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PLANNING FOR WENXIAN INDUSTRY CLUSTER AREA (2015-2025)



图例

- 污水处理厂
- 污水管线
- 污水管管径
- 排水方向
- 道路
- 规划范围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5.09

附图七 温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附图八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本项目车间



项目现有环保设施



项目车间现状



项目车间现状



项目车间现状



厂区内现有其他企业车间

附图九 项目现场照片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租用厂房约700平方米，建设年产800吨包装材料项目 建设规模：年产800吨包装材料							
	项目代码 ¹		2019-410825-23-03-062227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32号														
	项目建设周期（月）		1.0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30、印刷厂；磁材料制品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12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已开展并通过审查				规划环评文件名			《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修编》（2015~202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焦作市环境保护局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焦环审【2017】19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004275		纬度	34.87653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8.10		环保投资比例		6.03%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河南天创印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秦青华		评价 单 位			单位名称		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52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825MA4741YJ7R		技术负责人	秦青华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付苏静		联系电话	0391-6639515	
	通讯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谷黄路南侧32号		联系电话	15515515123					通讯地址			济源市王屋路与科教街交叉口向东200米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 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 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⁵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⁵								
	废 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2400				0.02400		0.02400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0336				0.0336		0.0336					
		氨氮				0.0057				0.0057		0.0057					
		总磷															
		总氮															
	废 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颗粒物												/					
挥发性有机物				0.2844				0.2844		0.2844		/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0时，⑥=①-④+③